

主 编 许明月

副主编 龙大轩

现代法学 目次

2015年第6期

《现代法学》编辑委员会

主 任:付子堂

副主任:孙长永

许明月(常务)

委 员(按姓氏拼音首字母排序):

邓瑞平 宋玉波 唐忠民

田平安 王利荣 王学辉

岳彩申 赵万一 曾代伟

特约英文译审:朱元庆

办公室主任:林士平

说明:本刊按国际学术期刊的惯例,实行同行专家双向匿名审稿制度。本刊不以任何形式收取版面费,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举报电话:010-63094651。

理论思考

“先信”还是“先疑”

——“如何证明我妈是我妈”的制度选择 周安平(3)

当代中国行政取缔的法律治理 郭庆珠(14)

逻辑之外的“理”

——古今比较下的清代“盗贼自首”研究 谢 晶(28)

部门法研究

中国究竟需要一部什么样的民法典

——兼谈民法典中如何处理与商法的关系

赵万一(41)

侵权责任能力判断标准之辨析

郑晓剑(59)

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软法之治

——以“治理”维度为研究视角 黄茂钦(75)

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信义义务研究 肖 宇 许 可(86)

互联网平台型产业相关产品市场界定新解

孙 晋 钟瑛嫦(98)

◆为适应我国信息社会数字出版发表的需要和扩大学术期刊的影响,本刊加入了中国知网及其系列数据库、数字优先出版平台、《万方数据资源—数字化期刊群》、《北大法律信息网》、《维普资讯网》、《龙源期刊网》、《超星数字期刊》、《月旦法学知识库》、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》、万律(Westlaw China)和汤森路透旗下其他产品平台、《中国科技论文在线》,以及中国移动阅读基地、中国电信天翼阅读基地和中国联通电子阅读基地。本刊已许可上述媒体以数字化方式复制、汇编、发行、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。作者文章的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。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的行为即视为同意本编辑部的上述声明。如作者不同意文章被收录,请在来稿时向本刊声明,我们将作适当处理。

双月刊

第37卷(总第202期)

主管部门:重庆市教育委员会
主办单位:西南政法大学
编辑出版:《现代法学》编辑部

CN 50-1020/D

ISSN 1001-2397

地址:重庆市渝北区
宝圣大道301号

邮政编码:401120

电话:0086-23-67258826

传真:0086-23-67258803

网址:

www.swupl.edu.cn/xuebao

电子信箱:xiandai faxue@126.com

投稿平台: <http://xdfx.cbpt.cnki.net>

发行范围:国内外公开

国内发行:重庆市邮局报刊发行局

订购处:全国各地邮局

国外总发行:中国国际图书贸易

总公司(北京399信箱)

国内发行代号:78-15

国外发行代号:BM6015

出版日期:2015年11月15日

Copyright 2015《现代法学》编辑部保留一切权利。本刊欢迎媒体转载(明确标示为“不得转载”的内容除外),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等相关法律,您在实施转载时必须标明“转载自《现代法学》2015年第×期”字样和原作者姓名。

版权事务请联系:林士平

电话:0086-23-67258826

传真:0086-23-67258803

◆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回编辑部,本刊负责调换。

◆《现代法学》激光防伪标签使用方法:将封面上的激光防伪标签揭开后,即可看到留在封面上的20位的防伪码,然后拨打电话4006602312(按市话计费),根据电话语音提示,从上到下,从左到右,依次输入20位防伪码,按#号键结束即可听到确认真伪结果的语音内容。

环境公益诉讼制度的类型界分与功能定位

——以对环境公益诉讼“二分法”否定观点的反思为进路

黄锡生 谢玲(108)

谁之目的,何种解释?

——反思刑法目的解释 石聚航(117)

减刑、假释的目的反思与制度变革 张亚平(129)

国际法与比较法论坛

时间流逝对条约解释的影响

——论条约演变解释的兴起、适用及其限制 韩逸畴(140)

TRIPS 协定之文化思考

——以文化多样性为视角 马冉(154)

国际投资法制框架下的缔约国解释研究 张生(163)

评论

民事诉讼立法预期与运行效果的背离及修正

——以《民事诉讼法》新制度实施状况为范例的分析 安晨曦(173)

定金契约要物性的批判与重塑 黎乃忠(185)

本刊2015年总目录

本刊编辑部(194)

MODERN LAW SCIENCE